

证券代码: 300006

证券简称: 莱美药业

公告编号: 2020-116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莱美药业	股票代码	3000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丹	陈凤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杨柳路 2 号综合研发楼 B 塔楼 16 层	重庆市渝北区杨柳路 2 号综合研发楼 B 塔楼 16 层	
电话	023-67300382	023-67300382	
电子信箱	cuidan@cqlummy.com	chenfeng@cqlummy.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 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98,615,847.15	795,368,123.58	-2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03,414.18	53,869,155.72	-11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6,208,769.85	36,952,890.52	-17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015,967.45	80,801,953.50	16.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0	0.0663	-115.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0	0.0663	-115.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2%	3.13%	-3.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75,389,503.60	3,501,431,031.13	-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07,716,678.36	1,555,993,911.39	-3.1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9,5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邱宇	境内自然人	22.71%	184,497,185	184,497,185	冻结	184,497,185
西藏莱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5%	48,305,376		冻结	48,305,376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7%	36,314,953			
邱炜	境内自然人	3.62%	29,370,001		冻结	29,370,001
镇江润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61%	29,328,080			
郑伟光	境内自然人	2.56%	20,821,280		质押	20,821,280
于范易	境内自然人	1.04%	8,444,300			
袁仁泉	境内自然人	0.96%	7,787,131			
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0%	7,350,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汇洋 8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86%	6,964,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西藏莱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为邱宇全资控股的公司，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邱炜系邱宇之兄，彼此间不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形。除前述情况外，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镇江润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9,328,080 股； 2、于范易通过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174,2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0 年 04 月 07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39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09 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20 年 04 月 07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39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09 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59,861.58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4.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10.34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1、引入国有战略股东，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2020年1月20日，公司原控股股东邱宇与中恒集团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邱宇将其直接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独家且不可撤销地委托中恒集团行使。2020年3月23日，广西国资委出具《自治区国资委关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桂国资复[2020]31号），同意关于中恒集团收购莱美药业的方案；2020年4月7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0]135号），决定对中恒集团通过合同及股份收购方式取得莱美药业的控制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中恒集团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邱宇与中恒集团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已正式生效，中恒集团成为公司单一拥有表决权份额最大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广西国资委。2020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5名董事由中恒集团提名。同时，公司加快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进度，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申请已于2020年7月22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本次公司引入战略股东，不仅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还有利于进一步充实公司资金实力，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

2、升级营销模式，提升优势产品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全国大部分医院的门诊量、住院量在疫情期间存在不同程度的下滑，除抗疫药品外，医疗机构使用的处方药、专科药等均因医院患者流量的减少而下降。受疫情影响，公司重点产品卡纳琳及莱美舒第一季度销量有所下滑。随着疫情好转，莱美舒销量已逐步恢复至正常水平。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各大医院各科室逐步开放，卡纳琳凭借多年来的临床应用基础和在其他适应症领域的拓展，其销量较去年同期实现了较好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疫情情况，制定市场推广计划，不断拓展目标市场，提升相关产品在目标领域的销售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搭建的甲状腺疾病健康管理平台，已有多家甲状腺疾病管理中心投入使用，对患者提供健康管理服务。目前公司正在与合作方开展甲状腺疾病相关保险产品开发工作，未来公司还计划为该平台每年引进1-2个核心产品，包括甲状腺药品、器械、营养强化剂、医疗美容产品等，逐步打造甲状腺疾病领域头部企业。

3、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夯实产品储备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中心继续开展新药仿创研发工作，结合市场实际情况及公司战略重点推进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伏立康唑片等品种的开发进度。同时，公司积极引入优质项目，布局消化道领域优势产品，提升公司在消化道领域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药品注册和一致性评价工作，取得了甲泼尼龙琥珀酸钠药品注册批件。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自主研发创新的路径，持续推进子公司四川瀛瑞开发卡纳琳后续升级产品，如纳米炭铁、果胶-阿霉素等，报告期内四川瀛瑞完成硫酸亚铁、纳米碳原料药小试工艺的交接，硫酸亚铁、纳米碳原料药中试生产等相关工作；子公司康德赛通过开展海外创新技术在国内的二次开发、临床试验等工作，自主研发基于自体免疫细胞的个体化创新性细胞治疗产品，用于治疗晚期卵巢癌的DC细胞产品已按计划启动非临床安全性试验。

4、不断完善质量体系，强化安全生产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新冠疫情对生产经营带来的重重困难，精心组织，科学防控，采取工厂封闭管理等措施，积极推进复工复产，做好各项生产经营安排，降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公司持续强化产销衔接，促使各系统能够整体联动，高效地适应市场需求，保质保量地为市场提供产品。同时，公司认真贯彻新《药品管理法》，优化质量管理流程，加强生产过程质量监控，提升质量管理水平。报告期内，湖南康源益阳生产基地通过了湖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场检查，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有关规定。

5、筹划启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事项

为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拟通过向中恒集团、中恒同德、广投国宏发行总计不超过243,670,000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8,433.1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为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目前深圳证券交易所已受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于2020年8月9日出具了《关于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0〕020114号），公司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正在准备审核问询函回复内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认购对象将为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同时，本次公司与中恒集团的战略合作，中恒集团将充分调动优质产业资源，更好地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在甲状腺疾病领域的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以抗肿瘤、消化道、抗感染等细分优势领域为基础，打造甲状腺疾病领域头部企业。

6、继续推进资产剥离事项，聚焦主业优化资产结构

为避免中恒集团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集中核心资源围绕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打造甲状腺疾病领域头部企业，公司拟对可能产生同业竞争问题以及不符合未来战略规划的子公司股权进行处置。报告期内，公司已委托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公开挂牌转让湖南康源100%股权、四川禾正100%股权（含其全资子公司禾正生物、莱禾医药）、莱美健康60%股权和莱美金鼠70%股权，截至本报告日尚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公司后续将根据实际情况积极采取多种方式对相关资产进行处置，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开挂牌转让、引入战略投资者、出售部分资产相结合等方式，以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

7、持续推进公司治理建设，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继续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和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持续强化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与投资者良性互动的沟通渠道，树立良好的社会公众形象。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	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2020年年初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受影响的项目及金额如下：

①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合并）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预收账款	36,622,741.50	-36,622,741.50	
合同负债		36,622,741.50	36,622,741.50

② 执行新收入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母公司）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预收账款	3,790,376.20	-3,790,376.20	
合同负债		3,790,376.20	3,790,376.20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29日公司与汪徐共同设立爱甲专线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3,000万元，占总认缴额的60%，汪徐认缴2,000万元，占总认缴额的40%，爱甲专线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从2020年6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